



# 新冠死亡率 高流感五倍

## 後遺症手尾長 盧寵茂斥有人製「相若假象」

香港昨再增8,187宗新冠確診個案，其中8,023宗為本地個案，再多6人離世。針對有人排除第五波初期疫情最嚴重時的死亡數字，單以5月至今計算新冠死亡率為0.1%，製造新冠肺炎與季節性流感平均死亡率相若的「假象」，醫務衛生局局長盧寵茂昨在網誌批評，這些言論犯了嚴重「選擇性偏誤」，無視數千名新冠死者的不幸，以誤導市民輕視新冠疫情。他強調，無論是死亡率以及後遺症等，都顯示兩者不能相提並論。



■疫情持續回落，銅鑼灣區人潮如流。

### 新冠及流感病毒對比

對照指標	新冠病毒	流感病毒
病死人數	第五波9,500多人	過往每年211至812人
病死率	約0.6%	約0.1%
兒童死亡	第五波8人	每年1至5人
兒童出現腦神經系統併發症	15%	8.4%
後遺症	76%患者6個月後仍有「長新冠」	一般沒有

資料來源：衛生防護中心疫情簡報會

衛生防護中心傳染病處首席醫生歐家樂昨在疫情簡報會亦表示，新冠病毒病死率、傳染性、變種速度，以及對長者和兒童的危害性都比流感強得多。目前新冠肺炎病死率回落，是因為不少港人曾受感染，以及接種新冠疫苗，有了較強保護力，加上政府的防疫措施奏效所致。他強調，新冠病毒傳播力較流感強得多，特別是Omicron病毒，即時有效繁殖率在高峰時可達到5(平均1名患者傳播5人)。目前採取的各項社交距離措施，在過去兩三年完全防止流感擴散，卻未能防止新冠病毒蔓延。

### 8個月殺9500多人

另外，盧寵茂昨在網誌表示，由新冠疫情開始或由今年初第五波疫情Omicron爆發至今，香港確診病例總數接近157萬宗，超過9,500人死亡，平均死亡率約0.6%。這是鐵一般的事實、改不了的數字，以此與歷年季節性流感平均死亡率的0.1%作比較，是最為恰當而有一定的可比性。若單單以今年5月至今新冠死亡率為0.1%與季節性流感平

均死亡率比較，就犯了嚴重選擇性偏誤。

盧寵茂指，第五波新冠疫情至今短短8個月已造成9,500多人死亡，而新冠疫情前(2015至19年)全港季節性流感每年造成211至812人死亡(平均每年450人)。第五波疫情至今已8名11歲或以下兒童死於新冠，最年幼只有11個月大。相比之下，在2015至19年間的季節性流感每年造成1至5名兒童死亡。

同時，根據香港大學的研究，第五波期間因新冠而住院的1,144名11歲或以下兒童，入住兒童深切治療部及死亡率分別為1.8%及0.2%，較季節性流感高兩倍或以上，而腦神經併發症包括腦炎風險更高達

15%。大約10%至20%的新冠患者會受病毒中長期影響，而「長新冠」對個別人士(尤其是兒童)可能會有多个器官受到影響或出現自身免疫系統疾病，長遠對醫療系統造成負擔。至於流感患者，一般會在一兩個星期完全康復，並不會造成長遠健康影響。

盧寵茂強調，0.6%死亡率不單是一個數字，也是對超過9,500名死者的尊重。「市民希望疫情盡快受控，利用香港5月至今新冠死亡率的數據，企圖說明新冠疫情發展到現在已與季節性流感相若，這猶如裝成瞎子摸大象，是以偏概全，令市民對疫情麻木，不利精準抗疫。」

## 入住率跌至一半 檢疫酒店擬退出

政府計劃容許檢疫酒店住客在確診後，留在原本入住的酒店隔離檢疫。酒店業主聯會經理陳媛妍昨於電台節目表示，新措施要求檢疫酒店預留3%或最少8間房間讓確診住客入住，將為酒店帶來額外防感染成本。自從香港的入境檢疫安排改為「3+4」，酒店檢疫日數由7天減至3天，但整體訪港旅客未同步倍增，根據昨日公布的數據，8月入境旅客按月只上升24%，使檢疫酒店入住率僅一半，部分酒店已計劃退出檢疫酒店名單，恢復做本地市場。

旅發局昨日公布，8月訪港旅客初步數字為約6萬人次，較7月約4.8萬人次增加約1.2萬人(24%)，而8月每日平均訪港旅客約1,500人次。今年1至8月訪港旅客約18萬人次，按年增加245.1%。

### 接待力雖升 旅客增加有限

陳媛妍表示，雖然「3+4」吸引更多人士訪港，但吸引力有限，畢竟周邊地區已取消檢疫。縮減一半酒店檢疫期令檢疫酒店接待能力增加一倍，訪客量卻增加有限，以致檢疫酒店入住率跌至一半。部分酒店不太看好檢疫酒店前景，已決定退出檢疫酒店名單，改為主營本地市場。



■遠東絲麗酒店為指定檢疫酒店之一。

## 投標評分應引入職安健元素

秀茂坪安達臣道地盤天秤倒塌造成3死6傷，震撼整個社會，令人心痛至極，更關注政府現時對於承建商的規管、工友在地盤安全工作是否有足夠指引等。就着事件，筆者想分享兩大方面的建議。



周昇詞

林振昇 立法會議員、勞聯主席

政府的工務工程及顧問項目招標制度，既考慮「價低者得」亦會審視投標者的技術能力及表現，而偏重「價低者得」作評標準則，即承建商或顧問公司落標價越低，中標機會便相應增加，直接影響工程質素，此做法一直為人詬病。雖然制度原意是要保障公帑運用得宜，但地盤內的職業安全問題及工友保障卻變成次要考慮，工程的安全問題甚至致命意外卻屢見不鮮。

為了提升地盤安全意識、承建商推動職業安全的意慾，筆者建議政府部門，如發展

局及房屋局的招標準則應加入職業安全及健康作重要考慮元素。倘若承建商過去曾因違反與職業安全及健康法例而被判罰，在評標時應被扣分。如果涉及多宗致命意外，更應禁止投標，使建造業界提高警覺。

另外，立法會正在審議《2022年職業安全及職業健康法例(雜項修訂)條例草案》，修例建議包括將「可公訴罪行」的最高罰款額提升至1,000萬元和監禁2年。相關的職安健法例封塵逾20年終作修訂，相信能為業界帶來警惕及阻嚇作用。縱然有企業對修例感憂慮，筆者認為，以「可公訴罪行」形式提出檢控設有一定前提，如屬明知故犯、罔顧後果、導致工人死傷等，只要業界與工友齊心推動職業安全，法例僅為最後手段作保障。但願修例盡快通過保障好工友，而意外調查盡快完成，還逝者公道。

## 長者安居協會聯絡逾3千未打針長者

長者安居服務協會昨表示，受公務員事務局委託，今個月起展開特別行動，以電話聯絡從未接種新冠疫苗的服務用戶。發言人指，行動展開一星期，聯絡到共3,165位未打針的長者，暫時已協助近100人預約打針，當中發現不少高齡長者行動不便，未能自行外出接種疫苗。

發言人並稱，亦有長者用戶透露早已想接種疫苗，但擔心家人反對而未有接種。另外，有家人想長者打針，但不能說服其他家人。有長者為免子女憂心或有爭拗，所以拒絕接種疫苗等。

### 學生針後14天內染疫不能減針

教育局前日更新預防新冠病毒傳播的《學校健康指引》，進一步說明校園內計算學生疫苗劑數的情況。針對曾染疫的學生，一般情況下打針要求會較一般人少一劑，但《指引》解釋，為發揮疫苗提升免疫反應效果，疫苗和感染病毒間最少要有14天間距，如果打針後的14天內染疫，將不可因此減少接種一針，有關計算適用於學校面授及課外活動安排。



■政府一直推動長者接種疫苗。